



幼兒園在早期療育 跨專業團隊中的重要性

2023.02嘉義縣公私立幼兒園長會議

嘉義縣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 製

法規依據

| 法規 | 條文 | 內容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|
|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施行細則 | 第 8 條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本法所稱早期療育，指由社會福利、衛生、教育等專業人員以團隊合作方式，依未滿六歲之發展遲緩兒童及其家庭之個別需求，提供必要之治療、教育、諮詢、轉介、安置與其他服務及照顧。● 經早期療育後仍不能改善者，輔導其依<u>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</u>相關規定申請身心障礙鑑定。 |
|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實施方案 | | 教育局主責工作內容參考：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實施方案 -發現與篩檢 |
|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| 第 13 條 | <p>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應依相關法律規定，<u>對接受教保服務之身心障礙幼兒</u>，<u>主動提供專業團隊</u>，<u>加強早期療育及學前特殊教育相關服務</u>，並依相關規定補助其費用。</p> <p>中央政府為均衡地方身心障礙幼兒教保服務之發展，應補助地方政府遴聘學前特殊教育專業人員之鐘點、業務及設備經費，以辦理身心障礙幼兒教保服務；其補助辦法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。</p> |



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

第 31 條

- 政府應建立六歲以下兒童發展之評估機制，對發展遲緩兒童，應按其需要，給予早期療育、醫療、就學及家庭支持方面之特殊照顧。
- 父母、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照顧兒童之人，應配合前項政府對發展遲緩兒童所提供之各項特殊照顧。
- 第一項早期療育所需之篩檢、通報、評估、治療、教育等各項服務之銜接及協調機制，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衛生、教育主管機關規劃辦理。

第 32 條

- 各類社會福利、教育及醫療機構，發現有疑似發展遲緩兒童，應通報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。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應將接獲資料，建立檔案管理，並視其需要提供、轉介適當之服務。
- 前項通報流程及檔案管理等相關事項之辦法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。

早期療育跨專業合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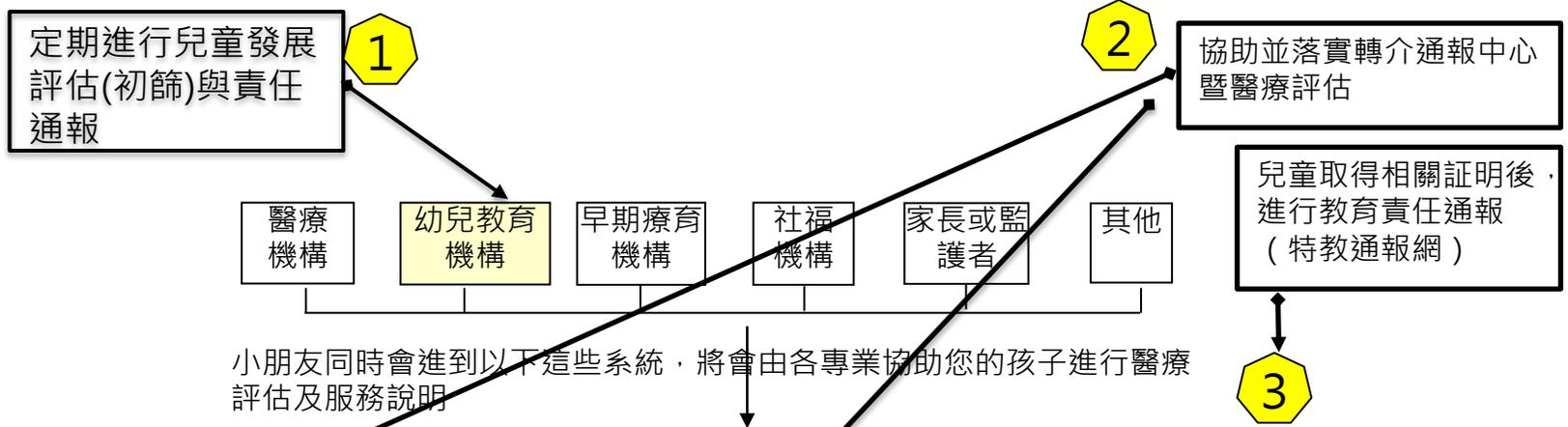
早期療育金三角

-教師、社工、醫療人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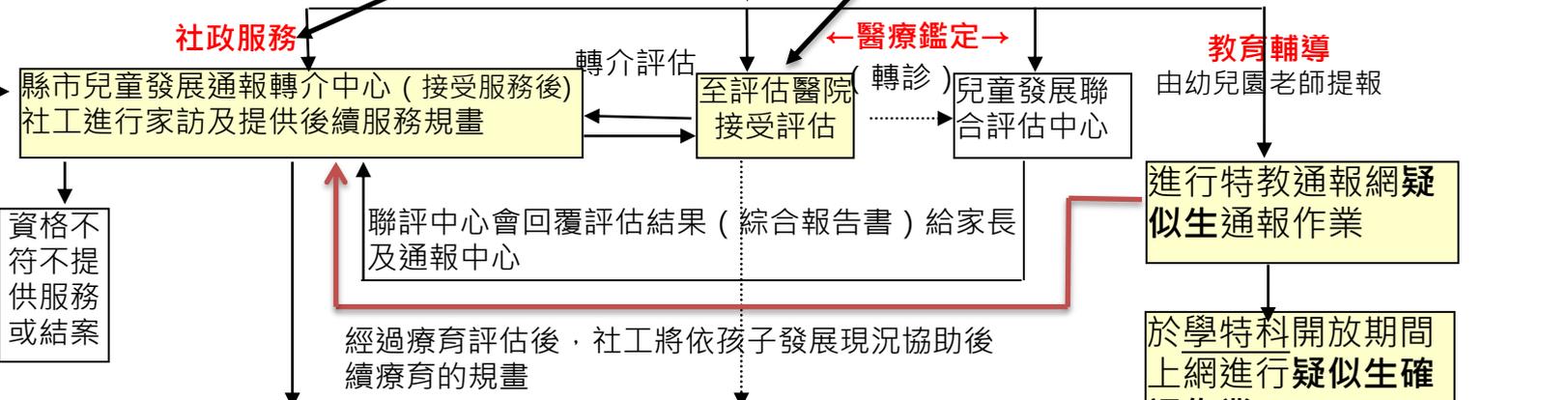
- 發現與篩檢：及早發現、篩檢並非診斷，進一步轉介早療評估。
- 通報與溝通：知會家長說明幼兒發展需求及早療資訊，通報至通報轉介中心。
- 教育與評估：特殊教育鑑定安置與提報，確保幼兒在園所團體適應及學習所需。
- 跨專業分享與合作：符合巡迴輔導服務之幼兒，定期會議召開討論個別化教育計畫。
- 建立合作與支持機制：經由治療及教育提升幼兒能力，同時提供家庭支持-培養親職能力。
- 資源整合與運用：辦理研習課程，擴充服務遲緩兒的教學知能，與家長成為夥伴關係。

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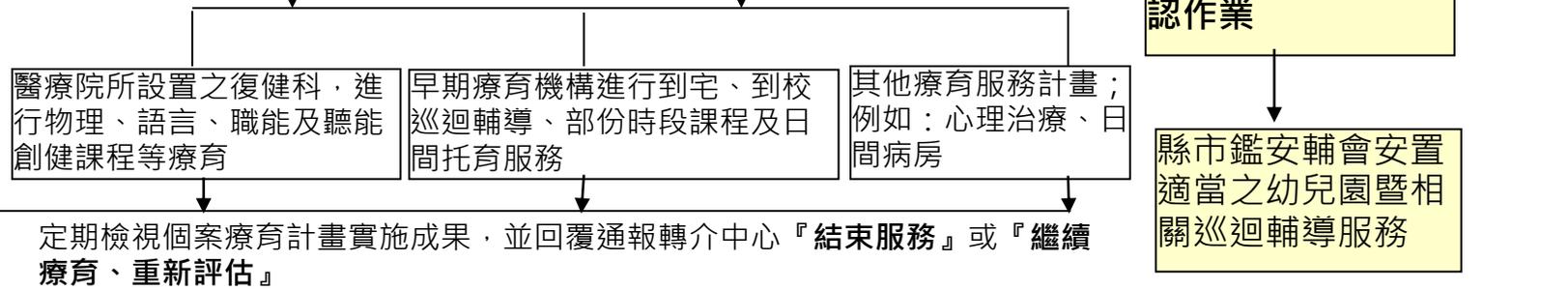
發現



通報個管



醫療鑑定



療育安置

幼兒園篩檢通報機制

未
通過

幼兒園初篩

開學後2個月
內完成
(每年4、10月)



通
過

步驟
1

諮詢作業

幼兒園篩檢結果，針對篩檢未通過之兒童，通知家長並確認家長**接受早療服務之意願**後，依據法規**應通報**至各縣市「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」。

步驟
2

通報作業

幼兒園承辦早療窗口，彙整園內各班篩檢未通過兒童，撰寫**通報單**，並採電子郵寄方式至各縣市「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」。

步驟
3

早期療育服務

社工進行「通報、個案管理服務評估」作業。

依年齡跨量表定期施測(幼兒園主責施測)

篩檢彙整表單/通報單 注意事項

- ◆建議幼兒園於每年3-4月、9-10月完成篩檢。
- ◆**篩檢通報彙整表(word檔)**於5月15日、11月15日前繳回「嘉義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」。
- ◆**撰寫通報單至**「嘉義縣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」-依據「**兒童戶籍地**」作受理通報，並由社工聯繫家長做早療需求評估。
- ◆通報時請檢附**篩檢表影本**，以利評估。(掃描後，提供電子檔)
- ◆**表單下載路徑**：嘉義縣教保資源網→嘉義縣兒童發展檢核表

嘉義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：嘉義縣民雄鄉興中村30號
聯絡電話：05-2217484

嘉義縣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：
電子檔e-mail：cychddei@gmail.com
聯絡電話：05-2718661





嘉義縣教保資源網

Chiayi County Kindergarten Center

幼教科專區

「幼兒園工作人員名冊及接種疫苗情形調查表」及「未完整接種2劑疫苗或接種未滿14日學校工作人員名冊及快篩情形紀錄表」

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宣導「未滿15歲被保險人投保旅行平安保險投保問題」之現行法規及實施作方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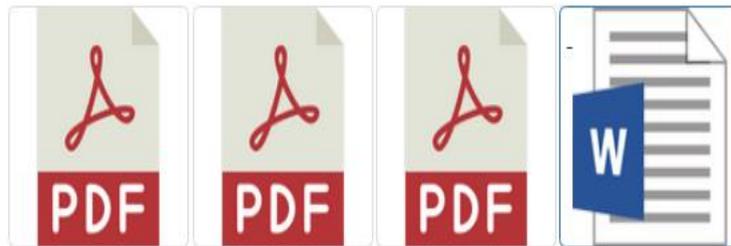
嘉義縣兒童發展檢核表

109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職教員

🏠 本站消息 分月文章 電子報列表

嘉義縣兒童發展檢核表

網頁資料 / 2021-02-25 / 點閱數：1227



- 1) 兒童發展篩檢服務流程11002.pdf
- 2) 嘉義縣兒童發展檢核表.pdf
- 3) 嘉義縣篩檢彙整表10版(範例版).pdf
- 4) 嘉義縣篩檢彙整表10版.docx

園所篩檢通報常見Q&A



Q: 誰來使用篩檢表作施測?

A: 帶班老師對幼兒發展及團體學習狀況是最瞭解的。

Q: 通報至「兒童發展通報中心」是否等同特教服務通報?

A: 不一樣! 兒童發展通報中心社工協助家庭需求評估及說明療育資源現況; 特教通報則是維護幼兒在融合教育環境的受教權, 經由園所提報特殊教育鑑定, 取得特教身分及巡迴輔導服務/專業團隊。

Q: 當家長「拒絕通報」時, 園方如何說明?

A: 園方可說明「早期療育」對幼兒發展的重要性, 且法規明定園所有職責需進行通報作業, 通報中心暫以通報建檔**處理。**

Q: 當家長「不同意接受早療服務」, 可再協助幼兒的方式?

A: 社工仍會與老師討論幼兒的發展需求, 給予醫療評估資訊或親職教育策略, 並再次轉知家長通報(早療)中心的聯繫方式。



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區域社工資訊

通報專線：05-2718661或05-2765041轉各區社工分機

| 社工師 | 主責服務區域 | 分機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莊宜芳 | 水上鄉 | 6198 |
| 盧嫻臻 | 太保市、鹿草鄉 | 6231 |
| 謝貝青 | 新港鄉、六腳鄉 | 6196 |
| 黃怡嘉 | 竹崎鄉 | 6197 |
| 蔡宇庭 | 中埔鄉、大林鎮、番路鄉、梅山鄉 | 6194 |
| 張瀞鈞 | 朴子市、義竹鄉、布袋鎮 | 6193 |
| 張雅晴 | 民雄鄉、東石鄉、溪口鄉 | 6195 |
| 陳芳哲 | 阿里山鄉、大埔鄉 | 6198 |



夥伴們！敬請指教